

对党忠诚 纪律严明 赴汤蹈火 竭诚为民

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年度部门预算



2024年4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3
一、部门收支总表.....	4
二、部门收入总表.....	5
三、部门支出总表.....	6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1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2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件	25

第一部分

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概况

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 ▶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是承担泰顺地区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负责指挥调度相关灾害事故救援行动和重要会议、大型活动消防安全保卫工作。二是承担泰顺地区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以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相关工作，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三是参与拟订泰顺县消防专项规划，参与起草地方性消防法规和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四是负责泰顺县消防救援队伍综合性消防救援预案编制、战术研究和执勤备战、训练演练等工作。五是负责泰顺地区消防救援信息化和应急通信建设，承担综合性消防救援行动应急通信保障工作。六是负责泰顺地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七是负责泰顺地区消防应急救援专业队伍规划、建设与调度指挥，参与组织协调动员各类社会救援力量参加救援任务。

二、机构设置

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预算单位包括：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为中央财政四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 ▶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41	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60.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事业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1,050.10		
本年收入合计	1,098.51	本年支出合计	1,160.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62.30		
收 入 总 计	1,160.81	支 出 总 计	1,160.81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1,160.81	62.30	48.41								1,050.1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60.81	731.32	429.29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160.81	731.32	429.29			
2240201	行政运行	731.52	731.32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429.29		429.29			
	合计	1,160.81	731.32	429.29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8.41	一、本年支出	48.4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41	（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48.41	支 出 总 计	48.4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 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 中央 基建 投资 后 预 算 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 支出					
224	灾害防治 及应急管理 支出	50.87	50.87	48.41	13.00	35.41	48.41	-2.46	-4.84	-2.46	-4.84
22402	消防救援 事务	50.87	50.87	48.41	13.00	35.41	48.41	-2.46	-4.84	-2.46	-4.84
2240201	行政运 行	13.00	13.00	13.00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2240204	消防应 急救援	37.87	37.87	35.41		35.41	35.41	-2.46	-6.50	-2.46	-6.50
合 计		50.87	50.87	48.41	13.00	35.41	48.41	-2.46	-4.84	-2.46	-4.8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		13.00
30213	维修(护)费	9.00		9.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合 计	13.00		13.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4年泰顺消防救援大队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4年泰顺消防救援大队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00		4.00		4.00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 ➤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24年度收支总预算1,160.81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预算1,160.81万元，其中：上年结转62.30万元，占5.37%；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8.41万元，占4.17%；其他收入1,050.10万元，占90.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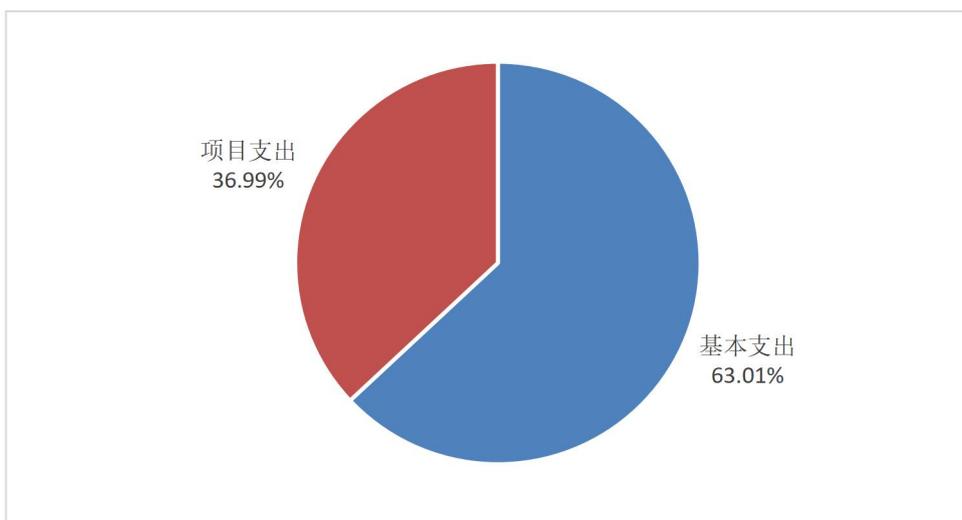
图一：收入预算占比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预算 1,160.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1.32 万元，占 63.01%；项目支出 429.29 万元，占 36.99%。

图二：支出预算占比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8.41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48.41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41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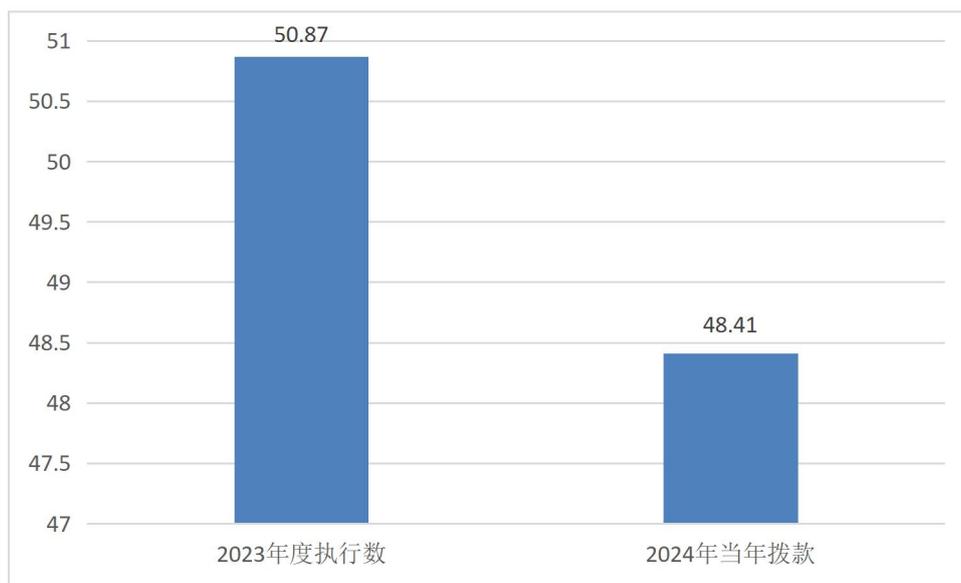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预算监管与财政评审、国库及政府采购管理、国际财金交流合作、信息化建设与运行维护等重点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8.41万元，比2023年度执行数下降2.46万元，下降4.84%。

图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变化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8.4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41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3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

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5.41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下降 2.46 万元，下降 6.5%。主要是 2024 年伙食费无历年结转。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 13 万元，主要包括：维修（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运行费 4 万元。

八、审议项目的文本和绩效目标表

（一）伙食补助费项目

1.项目概述。为圆满完成综合性消防救援任务，按照现行伙食费规定要求及保障标准，保障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每日伙食需要，厉行勤俭节约，科学调剂伙食，切实提升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的满足感、获得感。

2.立项依据。依据《消防法》、《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应急管理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赋予消防救援队伍的职能任务以及《消防救援局关于伙食费保障管理事宜的通知》（应急消函〔2020〕1号）要求。

3.实施主体。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根据所属单位的人员。

4.实施方案。根据本单位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实有人数和相应的伙食费标准，规范伙食费支出。在保障本单位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每日伙食的基础上，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有关要求加强伙食管理。定期对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自评，发现目标偏离及时修正，进一步提高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的满足感、获得感。

5.实施周期。本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6.年度预算安排。2024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35.41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详见附件。

（二）地方财政安排装备购置项目

1.项目概述。按照“标准配备与实战需求、常规配备与攻坚配备、基本配备与专业性配备相结合”的原则，依据《温州市消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市委市政府协调会意见以及省消防救援总队下发的《全省消防救援队伍灭火和应急救援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充分论证辖区重大危险源和灾害事故特点，市消防救援支队制定了消防救援装备器材配置计划，全面落实装备转型升级要求，配足基础性装备、配优针对性装备、配强杀手铜装备，重点完善特种救援装备力量，全面提升化工事故处置、抗洪抢险、地震灾害救援、山岳救援、轨道交通救援等各类专业队装备建设，强化综合救援攻坚制胜能力，为我县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和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营造做出新的贡献。

2.立项依据。国家机构改革赋予消防救援力量“主力军”和“国家队”的发展定位，承担着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重要职责。根据《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温州市消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全省消防部队“1+4+8”三级灭火与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建设实施方案》《关于加强国家级、省级石油化工事故处置专业队建设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快推进水域救援专业队伍建设的通知》《关于印发全省消防救援队伍地震灾害救援力量体系和能力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县消防救援大队聚焦“全灾种、大

应急”的消防救援职能需要，着力提升救援队伍专业化水平，加大综合应急救援器材建设力度，推动器材更新换代，向智能化、效能化、现代化纵深推进，提升综合救援打赢能力。

3.实施主体。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

4.实施方案。本项目由大队组织论证器材装备采购需求，上报省消防救援总队相关业务处室，经省总队党委会研究，由总队负责政府采购部门落实器材装备集中采购工作，采购完成后由支队签订合同及对器材装备的验收发放。

5.实施周期。本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实际情况做动态调整。

6.年度预算安排。2024年拟安排该项目使用其他资金373.88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85.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85.98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9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对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共计2个项目，涉及预算拨款429.29万元，全部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其中 1 个项目为伙食补助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预计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

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九、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第五部分

附件

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 ▶ 附件

伙食补助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伙食补助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5]消防救援局	实施单位	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41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35.41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本单位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实有人数和相应的伙食费标准,规范伙食费支出。在保障本单位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每日伙食的基础上,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有关要求加强伙食管理。定期对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自评,发现目标偏离及时修正,进一步提高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的满足感、获得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25
			专款专用率	=100%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行	指战员有效保持充沛体力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用户满意度	指战员对伙食满意度	10	

地方财政安排装备购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地方财政安排装备购置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5]消防救援局	实施单位	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373.88			
年度总体目标	大队深入贯彻336号文件以及温州市委市政府《切实强化全市消防救援队伍职业保障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着力提升市消防救援队伍专业化水平,提升综合救援能力,为泰顺县经济发展和人民安居乐业提供消防安全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控制率	>90%	10
			数量指标	大队新购器材装备	≥100件(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100%	10
			预算执行率	≥95%	20
			时效指标	购置完成的及时性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器材装备损耗率	≤2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救援能力提升	显著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5%	10	